



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

Associação de Estudantes da Universidade da Cidade de Macau
City University of Macau Students' Association

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

屬下團體註冊

申請書

欲註冊團體名稱：

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_____

表格交收紀錄

第一次

收件日期	交件人姓名	交件人簽署	收件人簽署

第二次

收件日期	交件人姓名	交件人簽署	收件人簽署

二零 年 月

《註冊申請書》申請指引

本表格適用於已獲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以下簡稱本會）確認成立之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屬下團體籌備委員會，以繼續其註冊程式。團體籌委會於填寫本表格前，請詳閱《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屬下團體章則》本申請指引、填表需知及私隱通告。

1 可註冊團體之類別

- 1.1 院會：凡團體之基本會員，為本校同一學院之所有註冊生。
- 1.2 系會：凡團體之基本會員，為本校同一學系／同一主修課程之所有註冊生。
- 1.3 屬會：凡以趣味性／學術／服務／宗教信仰為宗旨的團體，該會基本會員為註冊生。
- 1.4 認可會社：凡團體為校外合法組織之校內分支，或其因性質特殊而獲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確認，為認可會社。

2 註冊申請簡介

- 2.1 關於成立屬下團體籌備委員會之簡介，另見《屬下團體章則》。
- 2.2 屬下團體委員會籌備委員會獲確認成立後，應儘快展開包括下列各項籌備工作：
 - 2.2.1 組成首屆選舉委員會。
 - 2.2.2 草擬團體之章程草案（請參考《屬下團體章則》之相關指引）。
 - 2.2.3 院會及系會之籌備委員會須公佈該團體成立之相關資料，並就草擬之章程和團體之方針進行為期兩星期之諮詢，其後舉行全民投票。
 - 2.2.4 屬會及認可會社之籌備委員會須招募不少於二十名之創會會員（獲本會另有指示之認可會社不在此限）。

3 處理時間及註冊程式

- 3.1 一般而言，如果檔齊備，本會於接到通知書的七天內會開始處理申請。
- 3.2 本會將于審議申請時考慮申請是否符合本會章程及各條例之規定。
- 3.3 團體籌備委員會可遞交不多於三次之註冊申請。若第三次申請仍不獲通過，籌備委員會將予以解散，有關申請亦自動撤銷。
- 3.4 本會通過註冊申請後，將公告申請書內容、其附件及審議結果，為期七天。
- 3.5 如遇有任何本會會員於公告期反對成立，有關申請將交由本會仲裁。
- 3.6 如於公告期內未有任何本會會員反對成立，有關申請將交由本會展開審議。
- 3.7 獲本會通過後則告成立。

4 申請查詢

4.1 聯絡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職員，聯絡資料載於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網頁。

4.2 郵寄查詢：澳門城市大學保怡校區三樓學生會辦公室。

5 表格交收方法

5.1 申請者須把《註冊申請書》及相關文件放進公文袋中，並親身於本會辦公時間內遞交有關檔至澳門城市大學保怡校區三樓學生會辦公室，由學生會職員及交件者於本表格首頁簽名作實。

5.2 相關辦公時間可留意本會網站之公告，或電郵至學生會郵箱查詢。

註冊申請書填表需知

- 1 填寫表格前請閱本填表需知及申請指引。
 - 2 本表格必須用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法定語文（中文）填寫。
 - 3 所有有關申請檔，須有申請者簽署方才有效，否則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不會處理有關申請。
 - 4 為免阻延申請進程，請申請者根據《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屬下團體章則》之規定，呈交有關文件。
 - 5 院會及系會須填寫肆部（團體成立全民投票結果登記表）而無須填寫三部（創會會員名單）；屬會及認可會社則須填寫三部而無須填寫肆部。
 - 6 在遞交表格前，請妥善利用伍部的檔檢查表檢查清楚有關檔是否齊備。
 - 7 草擬團體章程應以本表格之「附件」封面頁釘裝。如需遞交草擬團體章程修訂本亦應自行複印該頁及填上最新修訂日期。
 - 8 本表格只可用藍色/黑色原子筆填寫或列印。
-

私隱通告

- 1 本表格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將存放於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內，用作審核團體註冊申請以及存檔之用途。
- 2 申請者必須依據《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屬下團體章則》提供相關資料，否則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將無法處理有關申請。
- 3 申請者有權更改或查詢個人資料。任何與本表格所收集的個人資料有關的查詢，包括要求查閱和改正資料，請書面申請及寄回澳門城市大學保怡校區三樓19號室學生會辦公室。
- 4 經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確認後，團體籌備委員會委員、首屆選舉委員會委員及創會會員之名單將會公開。



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

Associação de Estudantes da Universidade da Cidade de Macau
City University of Macau Students' Association

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
屬下團體註冊申請書

敬啟者：

籌辦中之 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_____ 欲註冊成為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屬下團體。本籌委會已完成各籌備工作，現提交註冊申請書及草擬章程，以待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審議本會之註冊申請，及進行通過本會章程之程式。

本團體首屆之選舉委員會將於本團體獲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公告成立後，七天內組織舉行首屆幹事會選舉，以展開團體會務。

此致 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

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_____（團體名稱）籌備委員會

_____（聯絡人姓名）

_____（聯絡人簽署）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壹 擬註冊團體之基本資料

擬註冊團體全名

中文：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_____

英文（如適用者）：

葡文（如適用者）：

團體性質：院會 / 系會 / 屬會 / 認可會社*

*請將不適用者刪去

籌備委員會聯絡人姓名**：_____（中文）_____（英文）

電話：_____ 電郵地址：_____

**資料須與《籌備委員會成立申請書》內之委員名單相符

貳 首屆選舉委員會委員名單

除團體章程另有規定外，首屆選舉委員會須負責執行團體成立之全民投票（只適用於院會及系會）及首屆幹事會或等同組織之選舉事宜。選舉委員會由三人或以上組成，其委員必須為該會籌備委員會委員，但不可成為首屆幹事會的候選幹事。

姓名	學院	主修	學年	學生證號碼	電話	簽署

第一列請填寫選舉委員會聯絡人資料。

選委會聯絡人電郵地址：_____

肆 團體成立全民投票結果登記表

(只適用於院會及系會)

1. 本登記表由院會或系會之首屆選舉委員會聯絡人填寫。
2. 全民投票的選舉方法必須為不記名投票（不記名方式之涵義須遵照《屬下團體章則》規定）。
3. 如本會對全民投票的合法性有懷疑，本會有權拒絕團體的註冊申請。如不滿本會之決定，團體可向本會監事會上訴。
4. 投票須得新團體所涉及之學院（院會適用）、學系或主修課程（系會適用）全體學生二分之一以上贊成，方告通過。

投票專案：

通過成立：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_____

投票日期：_____

投票地點：_____

投票方法：_____

學院／學系／主修課程之學生人數：_____ 投票人數：_____

贊成票數：_____ 反對票數：_____ 棄權票數：_____ 廢票票數：_____

監票人姓名：_____ 身份：_____

聯絡方法（電話）：_____ 注：監票人須為非會員，

並指明身份；例如：本會派員 / 某學系之教授 監票人有責任於完成投票後

註冊程式其間隨時確認、證明及核對是次全民投票之相關事宜。

首屆選舉委員會聯絡人簽署

監票人簽署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伍 檔檢查

如以下檔已經備妥，請於方格內加上√號。

- 已填妥及簽署的屬下團體註冊申請表格（本檔）
- 草擬章程（須由籌委會聯絡人簽署，及以本表格所附之「附件」封面頁釘裝）
- 團體成立全民投票結果登記表（只適用於擬註冊之院會及系會）
- 創會會員名單（只適用於擬註冊之屬會及認可會社）
- 其他文件：_____（如適用者）
- 如果無法在提交表格時提供以上任何一份檔，請於以下空位列出無法提交的原因，方便本會酌情處理：

陸 授權及簽署

本人謹代表籌備委員會聲明經已閱畢、明白及接受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訂明關於籌辦屬下團體之規定。現按要求提交所有有關文檔，並授權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根據《屬下團體註冊申請書》之私隱通告處理有關個人資料。本籌委會亦明白若所提交之檔不符合要求，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有權根據《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屬下團體章則》拒絕有關申請。

籌備委員會聯絡人簽署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柒 屬下團體註冊申請審議表格

欲註冊之團體名稱：_____ 屬下團體編碼：_____

第一次審議			
審議委員（一）	審議委員（二）	審議結果：批准／不獲批准	
_____ 選委名單：通過／不通過 選舉：通過／不通過 章程：通過／不通過 會員：通過／不通過	_____ 選委名單：通過／不通過 選舉：通過／不通過 章程：通過／不通過 會員：通過／不通過	問題內容（不獲批准原因）	
		1.	
問題內容（不獲批准原因） [續]			
審議委員（_____）：已通知籌委會成員：_____（姓名） 通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審議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員會第_____次會議			

第二次審議			
審議委員（一） _____	審議委員（二） _____	審議結果：批准／不獲批准	
		跟進：第一次審議問題內容	
		1.	
選委：通過／不通過	選委：通過／不通過		
選舉：通過／不通過	選舉：通過／不通過		
章程：通過／不通過	章程：通過／不通過		
會員：通過／不通過	會員：通過／不通過		
本次發現其他重大問題之內容：			
A.			
審議委員（_____）：已通知籌委會成員：_____（姓名）			
通知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審議日期：__			

第三次審			
審議委員（一） _____	審議委員（二） _____	審議結果：批准／不獲批准	
		跟進：第二次審議問題內容	
選委：通過／不通過	選委：通過／不通過		
選舉：通過／不通過	選舉：通過／不通過		
章程：通過／不通過	章程：通過／不通過		
會員：通過／不通過	會員：通過／不通過		
本次發現其他重大問題之內容：			
審議委員（_____）：已通知籌委會成員：_____（姓名）			
通知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審議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第____次會議			

注意：若團體第三次註冊申請仍不獲批准，該註冊申請即被撤銷，委員會應提請解散該籌備委員會。

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

《屬下團體註冊申請書》 附件

澳門城市大學學生會_____ (團體名稱)

之草擬團體章程

最後修改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